

113年度臺中市推動數位學習精進方案

子計畫：AI智慧教師培訓課程實施計畫

壹、依據：

- 一、113年度臺中市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實施計畫。
- 二、依據臺中市資訊教育推動細部計畫。

貳、計畫目標：

強化教師在「科技資訊與媒體素養」課程的設計及創新思維的培養，共同提升人工智慧領域的知識及教學運用，培養學生面對科技時代的核心素養。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
-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豐原區翁子國小。
- 四、協辦單位：市立臺中高工、市立崇倫國中、豐原區葫蘆墩國小、東區力行國小。

肆、參與對象：

- 一、參加對象：本市高中以下各級學校教師。
- 二、參與人數：每場次各錄取30名，以網路線上報名順序為原則。

伍、實施方式：

- 一、地點：資訊教育暨網路中心(臺中市太平區樹德一街136巷30號)
- 二、場次資訊：各梯次課程內容相同，請擇一報名。

場次	日期	名稱	課程大綱	講師/助教
1	113/5/8 (三) 09:00-12:00 13:00-16:00	與 AI 共創學習 工作坊 (第一梯次)	1. ChatGPT 基礎操作與可能性 2. 如何下精確的 Prompts 3. 提問與持續對話技巧 4. AI 輔助課程設計 5. AI 輔助評量設計 6. AI 輔助班級經營	均一平台教育基金會 莊哲銘 講師
2	113/6/12 (三) 09:00-12:00 13:00-16:00	與 AI 共創學習 工作坊 (第二梯次)	1. ChatGPT 基礎操作與可能性 2. 如何下精確的 Prompts 3. 提問與持續對話技巧 4. AI 輔助課程設計 5. AI 輔助評量設計 6. AI 輔助班級經營	均一平台教育基金會 莊哲銘 講師

陸、報名及聯絡方式：

- 一、報名：參加人員請於辦理場次開始前14天到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http://www.inservice.edu.tw/>)-研習專區()完成研習報名登錄。
- 二、聯絡人：04-23952340#123 陳小姐

柒、注意事項：

- 一、請參加人員所屬服務機關學校於研習期間惠予公(差)假登記出席參加。
- 二、參加人員依實際上課時數核給研習時數。已報名者無故缺席，由承辦學校彙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依規處理。
- 三、參與人員參與研習後返校之分享與推廣細節，請各校自行訂定。

捌、考核：

辦理本計畫順利完成之相關有功人員，依臺中市政府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案件處理要點、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育人員獎勵要點暨臺中市立國民中小學及幼兒園教育人員獎勵要點規定辦理敘獎。

玖、本計畫經陳報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核定後實施，修正時亦同。